

遂溪江洪乐民 100MW 风电 110 千伏变压器配套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06月27日，南能遂溪风电有限公司组织召开遂溪江洪乐民100MW风电110千伏变压器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南能遂溪风电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东中科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广东环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的代表和专家3名。验收组现场查看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和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遂溪江洪乐民 100MW 风电 110 千伏变压器配套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乐民镇（东经 109 度 44 分 30.446 秒，北纬 21 度 5 分 3.820 秒）。

本工程为遂溪江洪乐民 100MW 风电项目风电场的配套升压站，位于风电场中北部，站址红线范围南北宽 100m，东西长 100m。升压站征地面积为 9999.7m²，升压站围墙内用地面积为 6952m²。升压站主变压器容量 2×50MVA，户外布置，以一回 110kV 线路接入 110kV 河头变电站，主变压器型号为 SZ20-50000/110。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方 2023 年委托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遂溪江洪乐民 100MW 风电 110 千伏变压器配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湛江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湛环建（2023）39 号），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建成，已办理排污管理相关手续（备案号：91440823MA518Y329W001Z）。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申报内容基本一致，不涉及《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 号文）中所界定的重大变动事项。

验收组签名：

李江 黄同前 王梅 姜舒航 李燕
冯端清 蔡明娟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类型为城乡建设用地。施工范围在项目用地范围内，工程采取了硬化、绿化等防护工程措施，有效防止了水土流失和生态环境破坏。工程建设过程中未造成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 MBR 一体化设备处理后回用于绿化、场地洒水等。项目用地内绿化面积约为 1400 m²，有足够绿化消纳项目经处理后的废水。

3、废气

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及污水处理设施臭气，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排放。

4、噪声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升压站变压器等电气设备产生连续性或间歇性的电磁噪声和机械噪声。本项目在噪声产生设备处加装硅胶防振垫，并加强设备管理，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修和维护。

5、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废蓄电池、废变压器油、废机油、废含油的抹布和手套）。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回收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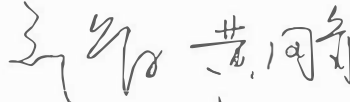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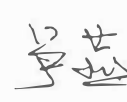
四、生态调查结果

（一）生态环境

经现场调查可知，本项目施工中采取的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等措施有效，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了原状恢复，恢复效果良好。

（二）电磁环境

110kV 升压站四周围墙外 5m 监测结果为电场强度 16.46~27.49V/m、磁感应强度 $2.66 \times 10^{-2} \sim 7.27 \times 10^{-2} \mu\text{T}$ ；110kV 升压站北侧围墙外断面监测结果为电场强度

验收组签名：    
 2 

永
32340

15.9~27.49V/m、磁感应强度 $2.88 \times 10^{-2} \sim 7.27 \times 10^{-2} \mu\text{T}$ ；均满足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频率为 50Hz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 μT ）的要求。

（三）声环境

110kV 升压站四周围墙外除南侧昼间受交通噪声影响导致监测值超标外，其余围墙各侧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四）水环境

本项目运行主要为变电站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一体化处理装置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表 1（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限值要求。达标尾水用于项目用地内绿化。

（五）固体废物

升压站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六）环境风险防范

升压站已设置有足够容量的事故应急池，落实了环境风险的防范和应急措施。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按照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按国家环境管理的要求，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报批手续，按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生态保护和污染治理措施，电磁辐射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固体废物按规定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经讨论认为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验收组签名：

验收组成员签名：李红 黄同前 王树 姜舒彬 王燕 汤端清 蔡国辉



电
654

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1	刘智	南能遂溪风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24	刘智	组长
2	黄国育	南能遂溪风电有限公司	运营部	137*****02	黄国育	组员
3	王小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高工	137*****75	王小梅	专家
4	卢燕	湛江市污染源监控中心	高工	138*****80	卢燕	专家
5	吴锦雄	湛江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67	吴锦雄	专家
6	汤端清	广东中科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30	汤端清	监测单位
7	蔡理娟	广东环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36*****59	蔡理娟	监测单位